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9月17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定界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述有關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NG KONG FINANCE GROUP LIMITED

###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股份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	:	100,000,000股股份（受限於發售量調整權）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配售股份數目	:	9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受限於發售量調整權）
發售價	:	不多於每股發售股份1.03港元及預期不少於每股發售股份0.8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	:	1273

#### 獨家保薦人及獨家賬簿管理人



#### 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以及因(i)股份發售；(ii)資本化發行；(iii)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及(iv)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1.03港元，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85港元。根據公開發售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須於申請時支付每股公開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1.03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而倘最終發售價低於1.03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股份發售包括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1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佔公開發售項下可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可予調整），以及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的90,000,000股配售股份，佔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0%（可予調整並受限於發售量調整權）。如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分配」一節所述，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的股份分配可予調整。

就股份發售而言，我們已向獨家賬簿管理人（就其本身和代表包銷商）授出發售量調整權。根據發售量調整權，獨家賬簿管理人將有權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5,000,000股額外新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提呈認購的發售股份的約15%。倘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我們將須發行15,000,000股額外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完成、資本化發行及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後經擴大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3.6%，惟並未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發售量調整權」一節。

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作出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於中央結算系統存置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3年9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3年9月23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i) 公開發售包銷商的下列任何一個辦事處：

- |                 |                                     |
|-----------------|-------------------------------------|
| (1)卓亞（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 香港<br>中環<br>夏慤道12號<br>美國銀行中心1006室   |
| (2)聯合證券有限公司     | 香港<br>皇后大道中183號<br>中遠大廈<br>25樓2511室 |
| (3)康宏証券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 香港<br>德輔道中189號<br>李寶椿大廈地下及1樓        |
| (4)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 香港<br>金鐘道89號<br>力寶中心<br>一座七樓        |
| (5)輝立証券（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br>金鐘道95號<br>統一中心<br>11-12樓      |
| (6)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 香港<br>中環<br>雲咸街60號<br>中央廣場28樓       |

(ii)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公開發售的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分行地址
香港島	中環分行 北角分行	皇后大道中9號1字樓 北角英皇道436-438號地下
九龍	尖沙咀東分行 紅磡分行 觀塘分行	尖沙咀漆咸道南39號鐵路大廈地下B舖 紅磡德民街2-34E號紅磡商場地下2A舖 觀塘開源道79號鱷魚恤中心一樓5號和6號舖
新界	將軍澳分行 大埔分行	將軍澳欣景路8號新都城中心2期商場2樓 2011-2012號舖 大埔大榮里34至38號美發大廈地下F舖

(iii)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公開發售的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分行地址
香港島	總行 軒尼詩道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地下 銅鑼灣軒尼詩道427-429號
九龍	彌敦道分行 尖沙咀分行 開源道分行	旺角彌敦道574-576號和富商業大廈地下 尖沙咀金馬倫道22-24號地下 觀塘開源道54號豐利中心地下2號室
新界	元朗分行 沙田廣場分行 荃灣分行	元朗大棠道1-5號地下 沙田正街21-27號沙田廣場地下47-48號舖 荃灣眾安街23號地下

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3年9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3年9月23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或向下列人士索取：

- (i)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及
- (ii) 閣下可能備有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的股票經紀。

閣下應將填妥的**白色**申請表格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股款於下列日期的下列時間段內投入上文所述的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2013年9月17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3年9月18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3年9月19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3年9月21日（星期六）－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13年9月23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有關公開發售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兩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2013年9月30日（星期一）或之前在南華早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本公司網站[www.hkfinance.hk](http://www.hkfinance.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登公告，載列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以及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結果及分配基準。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分配結果」一節所述的方式可供查詢。

本公司不會發出股份的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已付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假設股份發售於2013年10月2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計股份將於2013年10月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為單位買賣。

承董事會命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席  
陳光賢

香港，2013年9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光南先生、陳光賢先生及謝培道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兆榮先生、朱逸鵬先生及張國昌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